

绘就边疆民族团结进步和美丽画卷

——云南高质量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工作记

本报记者 吕金平 通讯员 李茜茜

强化联系 凝人心 注重引导 聚共识

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政协积极助推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实践

政协甘孜州委员会

近年来,甘孜州政协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系列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贯彻汪洋主席来州调研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党的治藏方略作为工作遵循,立足政协职能强化思想引领,发挥政协优势广泛凝聚共识,积极助推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团结各方共同致力于现代化新甘孜建设。

第一,做深“三个联系”力促筑“同心”,引导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跟党走”。组织动员全州480余名宗教界委员,加强与藏传佛教寺庙、广大寺庙僧尼、基层信教群众联系联络。广泛联系宗教界别委员,修订全体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联系界别和委员工作制度,落实党员委员“一对一”“多对一”联系联络宗教界委员机制,定期不定期开展走访看望、座谈交流、互动探讨等活动,及时了解思想状况、收集难点问题、倾听意愿诉求,贯彻落实党的大政方针和各项决策,及时传递党的部署要求和相关意图,引导宗教界委员始终与党同心同向同力。广泛联系宗教界别人士,充分发挥宗教界委员联系群众的人脉优势,依托“民族团结进家庭”专项行动,实行1名宗教界委员联系2名以上寺庙僧尼或2户以上信教群众,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解疑释惑等工作,引导寺庙僧尼正确处理政治与宗教、教法与教规的关系,把聪明才智用在行善积德和助推当地稳定发展民生上来,助力夯实党在涉藏地区执政群众基础。

第二,做实“三个运用”力助行“同向”,引导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听党话”。运用常态化的学教活动、法治宣讲、示范带动等有效举措,引导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与党委政府行“同向”。运用学教活动“引”,由政协领导班子成员中的宗教界人士牵头,组织宗教界委员常态参与开展“五二三”学教、“爱国爱教爱家乡”等活动1342场(次),积极引导全州宗教界做到“五热爱、两遵守、三负责”。着眼推动寺庙建设提档升级,积极督导宗教界人士爱国、守法、持戒、精修,心无旁骛实现寺庙建设好、僧人生活好、佛教传教好、管理服务好、和谐稳定好“五好”目标。运用法治宣讲“引”,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甘孜州藏传佛教事务条例》《藏传佛教寺庙管理办法》等法规,积极发动广大政协委员利用重大活动、基层调研等,深入开展贴近寺院、贴近僧尼、贴近信众的法制宣讲教育,发放《藏传佛教政策法规制度选编》6420套,让法律法规在广大僧尼和信教群众中入心入脑,使爱国、守法、持戒、精修成为寺庙僧尼修行追求。运用示范带动“领”,紧扣宗教领域“三合格(寺庙合格、僧人合格、教务合格)”“三个好(爱国爱教好、遵纪守法好、持戒精修好)”目标,动员宗教界委员带头,参与寺庙分类管理和“创先争优”工作和寺庙依法规范管理,助推创建文明和谐寺庙317座、表彰爱国守法模范僧尼4678名,促进了州宗教事务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第三,做细“三项规定”力推树“三观”,引导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知党恩”。把助力做好全州宗教工作作为重要任务,坚持做细调查研究、专题协商、视察监督等履职活动,切实解决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实际困难,促其“知党恩”树立正确宗教观。务实调研献计解难”,先后围绕“深化藏传佛教文明和谐寺庙创建工作”“深入推进寺庙依法规范管理”等20余个议题,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协同调研、专题调研40余场(次),提出各类意见建议280余条,助力党政解决我州宗教领域突出问题,让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明白党委政府才是“主心骨”。加强协商献策纾困”,围绕解决寺庙“五通”工程和推进消防建设、寺院改造、文物保护等困难,先后组织开展专题协商、对口协商、联合协商70余场(次)。特别是在这两年的抗疫“大考”中,为寺庙协调解决了价值230余万元的防疫抗疫物资等,定期不定期组织医生进寺开展核酸检测,切实保障了广大僧尼身体健康,让其认识到党委政府才是他们的“大依靠”。注重监督献谏化“忧”,结合开展“双助”和“走基层、送温暖”活动,组织政协委员经常深入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收集掌握“急难愁盼”200余个,采取专项视察、提案办理、民主评议等形式开展民主监督54场次,督促化解了他们在医保、养老、低保、防疫等方面的忧虑顾虑,让他们感受到了党委政府才是真正的“当家人”。

第四,做强“三支队伍”力务谋“同事”,引导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助党业”。立足新时代宗教工作使命,坚持建强“三支队伍”做优宗教工作力量,引领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助推新甘孜建设事业。强化宗教界委员队伍建设,按照“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和“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要求,先后多次组织宗教界委员参加各类学习培训、考察调研,不断提升其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以宗教界委员这个“关键少数”群体,引领带动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在新甘孜建设中国团结一致。强化宗教界代表人士培养,依托宗教代表人士“百万”工程,加大对优秀人士的培训培养力度,助力打造了“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刻起作用”的宗教界代表人士队伍,带动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在新甘孜建设中国同舟共济。“9·5”泸定地震后,全州宗教界委员向受灾群众捐款490万元、捐出价值167万元的救灾物资。强化宗教界管理人才锻炼,不断提升政协队伍中宗教工作人员能力素质,注重运用政协方式关心关爱宗教界管理人士,积极推动宗教界管理队伍建设,促其具备坚定的理想信念、鲜明的政治底线、过硬的政策水平、灵活的工作方式、坚韧的吃苦耐劳精神、严明的组织纪律,与广大寺庙僧尼和信教群众在新甘孜建设中国共同奋斗。

慈航菩萨圣像回归祖庭十五周年纪念活动举办

本报讯(记者 奚冬琪)2022年11月20日至21日,时值闽籍爱国高僧慈航大师圣像回归福建泰宁庆云寺祖庭15周年,由福建省民族宗教厅、泰宁县人民政府指导,福建省佛教协会、福建佛学院与福建省圆瑛大师研究会联合主办的“慈航·回归——慈航菩萨圣像回归祖庭十五周年纪念活动”在福建省三明市泰宁县举办。活动包括纪念慈航菩萨圣像回归祖庭十五周年慈航菩萨思想学术研讨会和慈航菩萨纪念堂落成剪彩仪式等。中国佛教协会发来贺信,希望福建省佛教协会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深切缅怀慈航大师的悲心愿,为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勇猛精进。台湾“中国佛教会”、台湾佛光山和法鼓山也发来贺信贺电。中国佛教协会海外交流委员会副主任、福建省佛教协会常务副会长、福建佛学院院长释本性在开幕式上谈道:有一方土地,同一片海峡,同一片星空,一肩担起大金湖,一肩挑着日月星;同文,同种;同根,同源;佛缘相承,法脉相连。这就是福建与台湾。闽台佛教界高度重视、热忱互动、积极促进

本次活动的举办,充分体现了两岸佛教界的法缘紧密、法谊深厚,彰显了两岸佛教界的信仰共鸣、心灵契合与情感融通。参与活动的闽台佛教界人士纷纷表示,新时代闽台两地佛教界应携手并进,继承和弘扬慈航大师护国弘教精神,增进两地交流交往,促进两岸民心相通,进一步探索联合传戒、联合慈善、联合育才等思路举措,为共促两岸和平发展与祖国完全统一凝聚慈悲力量。慈航(1893—1954),福建建宁人,17岁在泰宁庆云寺出家,曾就读于厦门闽南佛学院。1948年应邀到台湾,主持“台湾佛学院”、“灵泉佛学院”、“狮山佛学院”,为台湾佛教事业的壮大和提升作出巨大贡献。1954年圆寂于台湾弥勒内院,成就台湾首尊全身舍利。2007年慈航圣像回归福建泰宁庆云寺,慈航法师魂归故里的心愿跨越半个世纪得以实现,这是两岸亲情和法谊无法割舍的证明。本次活动由三明市佛教协会、福州大学当代闽南文化研究所、福建省开元佛教文化研究所、平潭两岸禅学交流体验中心协办,泰宁庆云寺与福州开元寺联合承办。

初秋时节,走进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洱源县三营镇郑家庄村,仿佛进入了一个民族大观园。郑家庄里生活着汉族、白族等7个民族的700余名群众,他们团结互助、亲如一家,是当地远近闻名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多年来,得益于党和国家的利好政策和当地党委政府的支持,郑家庄充分激发内生动力,通过强基础、抓产业、兴教育、护生态等一系列措施,奏响了一曲多民族携手同心、共同繁荣发展的进行曲。2021年,全村经济总收入达1660.9万元、村民人均纯收入16340元。

郑家庄团结富裕的繁荣景象是云南省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的一个生动剪影。

云南有25个世居少数民族,是全国世居少数民族最多、特有民族最多、跨境民族最多、民族自治地方最多的省份,是祖国统一多民族大家庭的缩影。努力建设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是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提出的殷切期望。

近年来,云南省委、省政府坚持高标准谋划、高质量推进,将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实践载体,集全省之智、举全省之力,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使民族团结进步之花全面绽放云岭大地。

围绕一条主线,构建新时代民族工作新格局

11个“直过民族”和人口较少民族整族脱贫;实施3轮民族团结进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11个州(市)和84个单位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市)示范单位,3000多个单位被命名为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示范单位……这是今年8月召开的“云南这十年”系列新闻发布会·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专场发布会交出的亮丽答卷。

在云南,不谋民族工作就不足以谋全局。多年来,全省各级党委、政府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一条主线,坚持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统领民族工作,从强化组织保障、思想引领、制度保障等方面,打出系列“组合拳”。

成立由省委书记、省长挂帅,相关省直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完善示范区建设年度任务承诺、统计监测、考核考评等机制,构建了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有关部门协同配合、全社会通力合作的工作格局。

颁布施行《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条例》及实施细则、《云南省宗

教事务条例》,编制实施示范区建设五年规划,召开省委民族工作会议,围绕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推进新时代云南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对云南民族工作作出了安排部署,出台一系列政策文件,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方针、政策落实落地。

实施“红旗飘飘”工程,广泛开展“自强、诚信、感恩”“拥护核心、心向北京”“身在边疆、心向中央”等主题教育;积极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平台,成立“云南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团”,利用“互联网+”常态化开展宣传教育,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

创新开展全域创建,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单位)、进企业、进乡(镇)等“十进”工作,实施省、州、县、村5级联创,探索推进“边境地区创建联盟”“高铁沿线创建联盟”等创新做法,打造了昆明金星社区、丽江金龙村、孟连“宾弄赛嗨”等一批示范社区(村寨),让民族团结之花在云岭大地竞相开放。

夯实发展之基,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

“公路弯弯绕雪山,汽车进来喜洋洋,独龙人民笑开颜。党的政策就是好,幸福不忘共产党,奔向美好新时代……”这是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贡山县独龙江乡群众日常最喜唱的歌曲《幸福不忘共产党》,由当地村民高礼生创作。

独龙族是我国“直过”和人口较少民族,独龙江乡是我国独龙族的唯一聚居地。“做梦都没想过能过上这样的好日子。以前住的是茅草屋、篾笆房,过江靠溜索,半年大雪封山,电力通信阻隔,生活‘与世隔绝’,靠种植玉米、狩猎、捕鱼为生,人均收入不足900元。”回忆起以前的苦日子,村里的老人们直摇头。

党的十八大以来,脱贫攻坚战全面打响。独龙江乡安居温饱、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社会事业、素质提高、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六大工程”齐头并进。

2014年,独龙江公路高黎贡山隧道通车。全乡1000多户群众全部住进新建的特色民居,水、电、卫生设施齐全。草果、重楼、羊肚菌等产业遍地开花,乡村旅游如火如荼,村民收入大大提高。2018年底,独龙族实现了整族脱贫。

值得一提的是,独龙江乡还生活着怒族、藏族、傈僳族、汉族等民族,当地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个民族都不能少”的殷殷

嘱托,统筹脱贫攻坚和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双融合双促进”。

“我们十分注重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在构建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下功夫,不断夯实民族团结进步思想基础。”贡山县委常委、独龙江乡党委书记和文宝说,乡党委政府常态化开展“学国信、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和“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活动,切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镇创建工作。

在常态化开展宣传教育的同时,独龙江乡立足乡情实际,投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资金1500多万元,着力发展特色产业,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夯实民族团结进步发展根基。独龙江乡先后被命名为第六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单位)”“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这是个缩影。近年来,云南始终把发展作为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实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和全面打赢“直过民族”脱贫攻坚专项行动计划;实施兴边富民工程、两轮“兴边富民工程改善边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推进现代化边境小康示范村建设;实施三轮民族团结进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打造了36个示范县、301个示范乡镇、4083个示范村(社区),实现示范区建设和脱贫攻坚“双融合、双促进”。

如今,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得到全面改善;民族地区通航运营机场达到11个,5个民族自治州进入高铁时代,民族地区所有乡镇和行政村100%通硬化路、通邮,4G网络和宽带实现全覆盖。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镇和示范村基本形成了“一村一品、一乡一业”的特色产业发展模式。

10年来,云南曾经贫困落后的民族地区换了新颜,实现了云南各民族兄弟与全国同步进入全面小康,全省自治州地方生产总值年均增长9.5%,高于全省平均水平,2021年经济总量达到1.12万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2万元,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不断巩固。

铸牢团结之魂,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我们都是中华民族一分子,我们要像爱护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建设好我们的共同家园。”又到9月开学季,新学期第一天,曲靖会泽县东风小学组织一年级392名新生到会泽文庙举行“入泮礼”。

当天,全校师生及家长们跨洋桥、拜孔子、点朱砂,感受着博大精深、源远流

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浓厚氛围;全校齐上“爱党爱国书写华章”主题开学第一课,班主任带领同学们了解党旗、党徽、国旗、国徽的来历和寓意,带领同学们观看天安门广场升旗仪式视频,让同学们充分感受党旗、党徽、国旗、国徽的神圣和身为一个中国人的自豪。

这是云南坚持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把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的情怀从小根植在孩子心中的生动写照。云南始终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的核心要义、作为新时代民族工作的主线,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促进各民族相知相亲相惜、交往交流交融,使各族群众人心归聚、精神相依,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我们深入推进‘文化润滇’行动,启动实施中华民族视觉形象工程和‘枝繁干壮’工程,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体系,命名23个省级研究基地,举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建设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专题展览和‘守好民族团结生命线、续写民族团结誓词碑’等活动,编纂了《云南少数民族中华文化认同文献典藏》《云南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古籍书系》。”在“云南这十年”系列新闻发布会·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专场发布会上,云南省委统战部副部长,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拉玛·兴高如是介绍。

云南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党员教育、国民教育和社会教育全过程,精心实施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和精品工程,创建102所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示范学校。

同时,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巩固国家统编教材全覆盖使用,云南省3至6岁在园学前儿童普通话普及率达99%,加大普通话培训力度,18周岁以上少数民族通晓国家通用语言人口比例达98.63%,有力促进了各民族更好地融入社会、融入中华民族大家庭。

如今,在39.4万平方公里的云岭大地上,各民族繁衍生息、融合发展,浇灌出一朵常开常盛、沁人心脾的“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绚烂之花,成为新时代云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发展的生动写照。云南省委书记王宁表示,将始终坚持“在云南,不谋民族工作就不足以谋全局”的指导思想和“各民族都是一家人,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的信念,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全域创建行动,加快民族地区现代化发展步伐,推动云南民族工作走在全国前列、作出示范引领。

只有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才能凝聚各族人民伟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共同奋斗。只有各族人民在走向现代化的道路中“一个也不能少”,才是惠及巨大人口规模的中国式现代化,才能实现共同富裕、推动中国式现代化。

做好新时代民族工作,需要处理好“物质与精神”的关系,要赋予所有改革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各民族共同实现中国式现代化

赵泽琳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从现在起,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央统战工作会议指出,“全面加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一战线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的作用更加重要。”推动各民族共同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既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任务,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一步,也是彰显惠及各民族的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的重要内容。

一、中国共产党带领各族人民探索中国式现代化的百年历程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是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回顾百年建设现代化的历程和解决民族问题的道路,可以看到,实现现代化是贯穿中国共产党统战工作、民族工作的一条重要思路。

新中国成立前,党建立爱国统一战线,团结联合各民族一起实现了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为各族人民共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了基础。新中国成立后,党发挥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将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实现现代化作为民族工作的一个重心。比如,实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进行“民族识别”,给予少数民族公民权,承认各民族的民族身份。在民

族地区逐步实行的民主改革,使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从旧的奴隶制、封建制生产关系中解脱出来,促进了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社会经济向现代化转型过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共同团结奋斗,党和国家制定了一系列帮助和促进边疆发展、农牧区经济发展、民族贸易和发达地区对口支援民族地区的政策。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党和国家确立了民族工作主题为“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提出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使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现代化事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完成了全面脱贫攻坚的壮举,实现了56个民族一道迈进小康社会,这是推进各民族共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一步,激发了各民族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现代化国家的积极性,增强了中华民族的凝聚力,使各族人民作为中华民族一员感到格外自豪。2021年召开的中央民族工作会议,明确了推动各民族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共同奋斗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重要任务。

二、惠及全国各族人民、实现共同富裕的中国式现代化

我们已经完成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56个民族“一个也不能少”,同步迈入小康社会。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进程中,实现中国

式现代化,必然也是“一个民族也不能少”的全面现代化,是涵盖和惠及56个民族、14亿巨大人口规模的现代化,这既符合世界发展的趋势,也符合全国各族人民对实现更好生活品质的追求。

推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是实现中国式现代化、走向共同富裕的重要一环。“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准确把握促进共同富裕的切入点和发力点。过去,党和国家在统战工作、民族工作中注重照顾少数民族的经济利益,以群体作为优惠政策实施的主体类别,但随着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出现新的特征和新的需求,以群体作为差别化支持政策的类别已经无法平衡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事实。当前,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和东部地区相比是不平衡、不充分的,产业结构单一,自身“造血”能力不足,极大程度依赖中央转移支付等“输血”方式支援。实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现代化,一方面,不仅要注重“民族”因素,更要注重“区域”因素,完善差别化区域政策。另一方面,民族地区自身要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发展优势、比较条件,使少数民族在新的发展格局和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充分发挥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赋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意义的中国式现代化

做好新时代民族工作,需要处理好“物质与精神”的关系,要赋予所有改革